蓝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2021年

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一、2021年行政执法工作统计数据及成效**

**（一）行政执法数据统计情况**

我局承担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2021年，共受理行政许可（含行政许可初审）申请12838件次，受理12837件次，不予受理1件次，受理初审报省市许可30件次，准许许可12824件次，不予许可13件次，无撤销许可办件，无经过听证程序办件；全年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2件次，均由主要负责人出庭。

**（二）行政执法培训情况**

全年召开法制培训4次，集中学习法律知识4次，宪法宣誓1次，法制审核会议6次，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2次，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2次。

**（三）行政执法制度落实情况**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一是行政执法公示制度。**1、行政执法依据公开。我局行政许可事项包括事项名称、办理环节、所需材料、办理期限、监督方式、救济途径等全部在湖南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公示；2、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我局每半个月以纸质档的形式，将行政许可信息推送至监管部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年共推送监管信息24次共计12824条；3事后公示。我局将全部行政许可信息报送至信用永州信用信息平台和蓝山县人民政府网，向社会公示。**二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年装卷归档行政许可12824件，全部规范化装订保存。**三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共有10项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清单通过蓝山县人民政府网向社会公示。我局法制审核人员1名，无取得法律职业资格人员。2021年共有18件案件经法制审核，通过18件。

**（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建设法治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情况**

**一是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情况。**制定并公开告知承诺事项清单23项，实现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以来办件数量 1745件，精简材料 3351份，惠及1849人，办理事项平均提速20%；**二推行告知承诺制办证。**经梳理我局实行承诺制办理事项为17项，申请人签订审批替代承诺书后，先办理行政许可再核实申请人的实际情况与承诺是否相符，加快了办理时限，全年共受理承诺制办证474件；**三实行容缺办理。**我局经梳理共实行容缺办理事项190项，申请人因申请材料不全，签订《容缺办理承诺书》后，我局先行办理，申请人在承诺期限内提交相应的材料即可，全年实行容缺办件67件。

1. **特色亮点工作及经验做法**

**1、全面填报、发布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我局作为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牵头单位，积极组织全县各级行政机构和公共服务单位，梳理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我县共梳理政务事项7569项，其中行政权力6991项（依申请类1148项、依职权类5843项）、公共服务事项578项（依申请类337项、主动服务类245项）。所有政务事项名称及其设立依据、事项编码、所需申报材料清单、审批时限、流程、咨询投诉电话、办理时间地点、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地点方式等全部在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和蓝山县人民政府网公开，填报率、发布率均达到100%。

**2、扎实推进涉企经营“一照通”改革。**利用我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改革体制优势，实施涉企经营“一照通”改革，实现“一企一照、一照准营”。首批选择25个行政许可（备案）纳入涉企经营“一照通”改革试点，多业态经营涉及的多个许可事项整合为一张营业执照，公众、企业扫描营业执照上加载的二维码，便可查询全部许可信息，实现“一码涵盖”。2021年11月1日，我局颁发全省首张跨部门、跨行业的“一照通”营业执照。

**3、实行“受审分离”，打造阳关审批。**我局实行“前台统一受理、资料内部流转、后台集中审批、前台统一发证”模式，审批人员与申请人“零见面”；审批与查勘相分离，成立现场查勘中心，中心根据审批室的要求和查勘标准，独立开展现场查勘；审批室根据查勘结果，决定是否审批。受理、查勘、审批相分离，最大程度的保证权利在阳关下运行，减少权利寻租空间，保障申请人的合法权益。为了保证审批的规范化运行，我局制定了《行政许可程序规定》、《联合查勘办法》等制度，确保行政审批公平、公正、公开。

二、行政执法存在的主要问题

**1、人员素质有待提高。**我局现有正式在职在编人员61人，取得行政执法资格的人员只有25人，没有人员获得法律职业资格，同时我局存在大量临聘人员，职业素质需要进一步提升。

**2、数据壁垒依然存在。**各系统数据不能共享，办理行政许可需要在不同的系统之间录入相同的数据，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

**3、行政许可权相对集中改革支持力度还需加强。**目前全省只有蓝山县在进行改革试点工作，省、市、县政府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对我县改革的力度和支持需进一步加强。

三、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及举措

2021年，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以及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为此，我局2022年的工作要向以下方向努力。

1、进一步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按照国家级县域智慧政务云数据资源中心标准，建设非侵入式数据采集、大数据治理、大数据溯源管控、大数据可视化等平台，建立权威高效的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协调对接机制,推进跨地区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数据共享，全链条归集数据，实现数据业务高度匹配、共享和协同。

2、进一步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一是固化制度成果。开展全流程办理环节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重点推广“三即”（领照即开业、交房即交证、交地即开工）承诺、全程帮代办、“24小时不打烊”、容缺预审、先建后验、区域性评估等改革成果，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二是升级智能导办。迭代升级“一件事一次办”平台功能，智能生成办事指南，形成智能式菜单，实现在线框选、简便操作。三是推进跨域通办。对两批288件“事”一件一件推进，及时发布跨域通办目录清单和办事指南，实现县与县之间跨域办理、异地可办。四是探索“多件事一次办”。按照一次申请表单，一个审批流程，一个办理结果出件要求创出特色，逐步实现“进一次门，收一次件，办多件事”，提升服务效率，打造政务服务品位。

3、进一步推进涉企经营“一照通”改革工作。按改革方案扎实推进，理顺部门衔接机制，加强事中事后机构，实现“多件事一次办”、“多项业务一次查”。

4、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继续加强事项梳理力度，所有行政许可依据、所需材料、流程、时限办理结果等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全过程留痕可追溯、案卷装订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许可法制审核制度需进一步完善。

**5、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坚持法治思维，坚守法律底线，用法律规范自己的行为，用法律处理复杂问题。在法律框架内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规范集中审批改革工作。